

三亚市临春片区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（一期）项目（临川路-临春环路南段）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批承诺书

三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现就三亚市临春片区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（一期）项目（临川路-临春环路南段）初步设计及概算报批承诺如下：

一、我单位向你委报送的初步设计和概算，符合国家建设标准和有关规范。

二、我单位向你委报送的初步设计和概算，符合我单位建设实际，满足我单位功能需要，不存在高估冒领、低估漏项等问题。

三、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初步设计和概算批复开展后续设计和实施工作，将投资控制在核定的概算之内。未经你委批准，我单位调整初步设计内容造成超批复概算的，一概由我单位自担后果、自筹资金、自负责任。

三亚城投置业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24日

（联系人：胡珂铭；联系电话：17689716207）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